

# 沁水县减灾委员会办公室

## 关于做好 2022 年全国防灾减灾日 有关工作的通知

各乡（镇）、各成员单位：

今年 5 月 12 日是我国第 14 个全国防灾减灾日，主题是“减轻灾害风险 守护美好家园”，5 月 7 日至 13 日为防灾减灾宣传周。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灾减灾救灾重要论述精神，落实省、市、县各项决策部署，根据《晋城市减灾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2 年全国防灾减灾日有关工作的通知》（晋市减办〔2022〕3 号）要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加强组织领导，突出活动主题，扎实开展各类防灾减灾活动

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对防灾减灾救灾工作多次发表重要讲话，作出重要部署，强调要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始终把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放在第一位，不断健全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体制机制，加快构建抵御自然灾害防线，全面提高重大自然灾害抗御能力。今年是党的二十大召开之年和

“十四五”规划实施的关键一年，当前，极端气候事件及其引发的自然灾害多发频发重发的形势依然严峻。减轻灾害风险，直接关系到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关系经济社会安全，是共享全面小康硕果、守护美好家园的重要基石。各乡（镇）、各部门要加强组织领导，紧紧围绕“减轻灾害风险 守护美好家园”主题，加大宣传解读，牢固树立底线思维和风险意识，加强自然灾害防治能力建设，加大灾害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力度，从源头上防范和化解安全风险，持续筑牢安全发展基础，扎实开展全国防灾减灾日各项活动，为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营造安全稳定环境。

## **二、加大宣传力度，创新宣传教育机制，持续提升灾害风险防范意识和能力**

根据当前疫情防控形势，防灾减灾宣传周活动期间，各乡（镇）、各部门要积极创新形式，自行开展宣传教育活动。采取线上和线下相结合的方式，拓展防灾知识宣传教育的深度和广度。要创新灾害风险防范宣传教育机制，以村（社区）、学校、医院、机关企事业单位、厂矿企业、施工工地、大型综合体等为重点，开展各类灾害风险基本知识和防范应对技能宣传教育，

特别是要加强极端灾害性天气的风险识别和预警响应等宣传教育，提高公众主动避灾避险的意识和能力。要通过悬挂宣传标语、LED 大屏幕滚动播放宣传片、发送防灾短信、开设防灾知识课堂、黑板报评比等方式拓宽受众群体，充分发挥微博、微信、抖音等新媒体作用，创新活动载体。新闻媒体要对防灾减灾宣传周活动以及工作成效进行集中报道，各部门要结合行业特点制作宣传版面和宣传手册，营造良好氛围，提高宣传教育实际效果。

### **三、聚焦重点领域，加强各类风险隐患排查治理，真正提高风险管控能力**

各乡（镇）、各有关部门要强化属地责任，坚持重心下移，借鉴疫情防控工作经验，充分发挥基层组织和广大人民群众的积极性主动性，聚焦本行业区域、重点单位、重点人群，组织专业队伍，做好各类地质灾害隐患点和社区、乡村、学校、医院、敬老院、福利院等人员密集场所及建筑工地、旅游景区、城镇燃气、地下管网、泵站闸门等重要工程设施的风险隐患排查，将各类风险隐患发现在基层、解决在基层。同时，要深入推进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全面完成主要自然灾

害致灾调查、承灾体调查、历史灾害调查和综合减灾能力调查等工作，配合上级部门开展评估与区划工作，形成评估与区划核心成果，高标准如期完成 2022 年普查各项目标任务。要按照“边普查、边应用、边见效”的原则，积极探索推进普查成果在全县自然灾害防治和经济社会发展相关领域的应用。要明确各类风险隐患管理的责任部门和责任人，制定针对性措施，强化风险隐患的实时监测、动态管理和先期处置，尽最大可能减轻灾害风险，切实提高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 **四、坚持“两个至上”，做好灾前应对保障工作，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一是要全面评估和修订各类应急预案，做到“看得懂、记得住、学得会、用得上”。针对极端自然灾害，要在常规应急预案的基础上，制定极端灾害应对预案或工作方案，做到有备无患。二是要加强灾害预警和应急响应联动，健全完善工作机制和行动措施，做好避险转移准备，统筹利用互联网、大数据、自媒体等新技术手段和大喇叭、吹哨子等传统手段，打通灾害风险预警“最后一公里”，切实做到及时转移，最大程度避免人员伤亡。三是要因地制宜组织开展包含灾害预警、应急指挥、

人员疏散和搜救、群众生活救助、伤员救治、物资储备和调运、信息共享、社会力量参与等内容的演练活动，提高应急能力。

**四是要检查应急物资是否齐全完备，进行盘库、检查与保养，强化物资装备管理，提升本乡镇、本单位应急物资储备保障能力，保证灾情发生时调得出、用得上。**

## **五、强化队伍建设，提升基层应急能力，优化防灾减灾工作格局**

各乡（镇）、各有关部门要以构建基层队伍为重点，建立健全基层防灾减灾救灾力量体系，加强灾害信息员、安全监督员、应急志愿者等群防群治队伍建设。各乡（镇）要及时在“全国应急信息员管理系统”中对各类信息员进行更新和完善，通过资源整合、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实施社区应急服务行动计划，推动增强城乡社区防灾减灾救灾能力。要以网格化治理为切入，将防灾减灾纳入基层网格化治理体系，建立健全激励引导机制，鼓励群众成为群防群治的基本力量。要持续高质量推进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创建，以避险避灾为重点全面开展转移路线标志设立，加强日常演练和转移管理。要支持和引导社会力量参与，加强对社会力量的登记备案和能力培育，建立健全参与协同机

制，规范救灾捐赠行为。要更好发挥金融、保险等市场机制在防灾减灾中的积极作用，优化灾害保险的应急保障机制，完善风险融资机制，通过宣传、科普教育等形式，提升公众参保意识。

各乡（镇）、各部门要结合实际，加强领导，精心组织，在遵守疫情防控规定的基础上积极开展全国防灾减灾日各项活动。宣传周活动总结（盖公章扫描件，内容包括组织、宣传、隐患排查、应急保障、演练、队伍建设等内容）和各类照片资料务于5月25日前打包发送县减灾委员会办公室邮箱：[qsjzjzg@126.com](mailto:qsjzjzg@126.com)。

联系人：李娜

联系电话：13753698877

沁水县减灾委员会办公室

2022年4月20日